

股票简称：威华股份

股票代码：002240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二次修订稿）



二〇一六年五月



目 录

释义.....	2
第一节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3
第二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4
一、增资控股万弘高新 60%股权.....	4
(一) 万弘高新的基本情况.....	4
(二) 万弘高新股权结构.....	5
(三) 万弘高新主要财务数据.....	5
(四) 万弘高新股东权益评估情况.....	7
(五) 万弘高新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8
(六) 项目投资构成.....	8
(七)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8
(八)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9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的报批事项情况.....	13
(十)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	13
二、增资控股致远锂业 70%股权.....	14
(一) 致远锂业的基本情况.....	14
(二) 致远锂业股权结构.....	14
(三) 致远锂业主要财务数据.....	15
(四) 致远锂业股东权益评估情况.....	16
(五) 致远锂业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7
(六) 项目投资构成.....	17
(七)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8
(八)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9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的报批事项情况.....	23
(十)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	23
三、偿还银行贷款.....	24
(一) 项目概况.....	24
(二) 项目必要性分析.....	25
(三) 项目可行性分析.....	28
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意见.....	29
第三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意义.....	30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30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30
(一) 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30
(二) 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30
(三) 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30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威华股份、公司	指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盛屯集团	指	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
奥伊诺矿业	指	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
万弘高新	指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致远锂业	指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	指	万弘高新、致远锂业
Talison	指	Talison Lithium Limited
Galaxy Resources	指	Galaxy Resources Limited
SQM	指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New World	指	New World Resource Corp.
FMC	指	FMC Corporation
Chemetall	指	Chemetall Group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85,843.2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1、增资控股万弘高新 60%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2、增资控股致远锂业 70%股权，资金用于投资“年产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3、偿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项目投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具体实施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增资控股万弘高新 60%股权	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	38,926.00	23,355.60
2	增资控股致远锂业 70%股权	年产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59,276.00	41,493.20
3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18,202.00	84,848.80

“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和“年产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的投资总额扣除公司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后的剩余部分，由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的现股东自筹资金同步投入，包括现股东已经投入项目建设的资产净额（在审计、评估基础上确定）以及尚需投入的资金。

若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募集资金拟投资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第二节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一、增资控股万弘高新 60%股权

(一) 万弘高新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地	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工业园二期
法定代表人	杨剑
注册资本	7,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2 年 11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11 月 23 日至 2042 年 11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稀土单一氧化物、稀土氧化物、稀土废料加工；单一稀土氧化物、稀土氧化物及产品、稀土废料及回收后的矿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280564450170

万弘高新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公司设立目的是为了建设大型综合回收利用废旧磁性材料以分离稀土产品的先进生产基地，发展循环经济。万弘高新厂区目前处于建设之中，年处理废旧磁性材料的设计能力为 1.2 万吨，达产后预计年产稀土氧化物 2,040.99 吨，以氧化镨钕为主，并涵盖氧化钆、氧化钬、氧化铈、氧化铽以及其他稀土元素。产能规模、技术水平和产品线丰富程度在国内均居于前列。

万弘高新的原材料为磁性材料加工厂商的废旧磁性物料，采用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全水溶剂以及自主发展的无害化回收工艺，经过焙烧、球磨、优溶、萃取分离、沉淀、烘干灼烧等工艺流程，分离得到不同的稀土氧化物。万弘高新的工艺技术能够解决稀土废料回收过程中有价元素回收率低、质量差及严重污染环境等问题，使稀土废料中各个有价元素得以充分利用，实现产品质量指标全部达到国家标准，真正变废为宝。

在国家对稀土矿开采、稀土冶炼分离进行严格计划控制的背景下，属于资源综合利用、循环经济、绿色环保领域的万弘高新，具有更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 万弘高新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万弘高新无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杨剑	5,320	76
2	上海金元稀土有限公司	700	10
3	陈庆红	560	8
4	叶光阳	420	6
合 计		7,000	100

(三) 万弘高新主要财务数据

万弘高新 2015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6
应收账款	142.50
其他应收款	285.96
其他流动资产	222.92
流动资产合计	654.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30.00
固定资产	19.99
在建工程	6,973.93
无形资产	1,06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2.21
资产总计	9,426.85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208.50
预收账款	1841.72
应交税费	663.77
其他应付款	3,737.30
流动负债合计	6,451.30
负债合计	6,451.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



盈余公积	197.55
未分配利润	1,777.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75.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9,426.85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弘高新总资产为 9,426.8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654.64 万元，占比 6.94%，非流动资产 8,772.21 万元，占比 93.06%，以非流动资产为主。在非流动资产中，主要是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以及预付工程设备款等因项目建设形成的长期资产，上述四项合计 8,136.57 万元，占总资产 86.31%。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弘高新的负债合计 6,451.30 万元，均为流动负债，主要是其他应付款 3,737.30 万元和预收账款 1,841.72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57.93%和 28.55%。其他应付款为应付关联方金鹰稀土往来款 3,187.30 万元及应付非关联方江西魏丰投资有限公司 550.00 万元，在股权资金分期到位的情况下，万弘高新以往来借款方式支持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预收账款基本为预收货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弘高新资产负债率为 68.44%，2016 年 1 月 27 日股东新增实收资本 6,000 万元后，资产负债率有较大幅度下降。

2、利润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2,391.72
营业成本	21,757.42
利润总额	1,526.76
净利润	1,145.07

万弘高新 2015 年度以委托加工、贸易的方式开展销售，实现营业收入 22,391.72 万元，净利润 1,145.07 万元。未来具备自产能力后，盈利规模和利润率都将有较大的提高。

3、现金流量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48



万弘高新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正, 经营较为良好;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 主要系项目建设支出以及投资的万安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股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零。

(四) 万弘高新股东权益评估情况

亚太评估师对万弘高新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 出具了亚评报字【2016】44 号《万弘高新股东权益评估报告》, 评估结果如下:

1、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 从资产成本的角度出发, 以各单项资产及负债的市场价值(或其他价值类型)替代其历史成本, 并在各单项资产评估值加和的基础上扣减负债评估值, 从而得到企业净资产(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

资产基础法下, 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的资产总额为 9,426.85 万元, 负债 6,451.30 万元, 净资产 2,975.55 万元; 评估值总资产为 9,542.53 万元, 负债 6,451.30 万元, 净资产 3,091.23 万元。与经审计后的账面价值比较, 总资产评估增值 115.68 万元, 增值率为 1.23%, 净资产评估增值 115.687 万元, 增值率为 3.89%。

2、收益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期间的预期收益并使用一定的折现率折成评估基准日的现值, 以各收益期收益现值累加之和作为被评估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虽没有直接利用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说明评估对象的现行市场价值, 但它是从决定资产现行市场价值的基本依据——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 符合对资产的基本定义。

收益法下, 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8,328.43 万元, 与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 2,975.55 万元相比较, 评估增值 5352.88 万元, 增值率为 179.90%。

评估结果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弘高新全部股东权益价值为 3,091.23 万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的原因在于, 万弘高新现在还处于在建状态, 尚未投产, 收益法评估结果受企业未来盈利能力、资产质量、企业经营能力、经营风险以及国家政策的影响较大, 具有一些不确定性, 影响了收益法评估结果的准确度, 基于谨慎性原则, 亚太评估师认为资产基础法所采用数据的质量优于收益法, 资产基础法的结果更为客观。

**(五) 万弘高新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
实施主体	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江西省万安县工业园区
建设内容	建设年综合回收 12,000 吨废旧磁性材料中稀有分散元素生产线—全溶剂综合回收稀土废料中的镨、钕、钐、铽、镝、铟等稀土元素
建设期	2014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
占地面积	158.68 亩
投资总额	38,926 万元

(六) 项目投资构成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1	工艺设备费	14,200
2	建安工程费	12,530
3	其他费用	2,396
4	预备费	400
5	铺底流动资金	9,400
合计		38,92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万弘高新在建项目在账面上形成的主要资产为：在建工程 6,973.93 万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1,067.49 万元，合计 8,041.42 万元。上述资产投入不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七)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1、落实国家促进循环经济政策，实现稀土循环利用**

2008 年 8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出台，旨在促进循环经济发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保护和改善环境，实现可持续发展。

2015 年 1 月 21 日，商务部、国土资源部等五部门联合印发《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中长期规划（2015-2020 年）》，提出到 2020 年，培育 100 家左右再生资源回收骨干企业，再生资源回收总量达到 2.2 亿吨左右。行业规模化经营水平大幅提升，技术水平显著提高，规范化运行机制基本形成。

利用稀土金属废料二次资源回收稀土有色金属元素，有着比原矿生产同类产品众多的优越性，工序缩短、成本降低、“三废”减少，合理利用了资源，减少环境污染，有效地保护了国家的稀土资源，造福于子孙后代。

2、实现资源保护的紧迫性要求

2012 年 6 月 13 日，工信部出台《稀土指令性生产计划管理暂行办法》，旨在有效保



保护和合理利用稀土资源,保护生态环境,规范稀土生产经营活动,促进稀土行业持续健康发展,企业未获得计划指标,不得从事稀土矿产品和稀土冶炼分离产品的生产。2015 年 9 月 15 日,上海举办阿格斯 2015 年国际稀土年会,中国稀土工业协会副秘书长陈占恒在会上指出,预计 2015 年中国市场对稀土矿的需求为 15.7 万吨,同比增长 8.3%,到 2020 年有望达到 22.8 万吨。

在资源开采总量得到保护性控制,而市场应用需求量却持续稳定增长的市场形势下,发展循环经济、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成为唯一可行的模式,围绕稀土元素的残矿回收、废渣利用和应用品回收再利用等方面的技术开发和产业项目建设成为了稀土行业的热点趋势。

3、助力国家强化高端制造业战略规划

2015 年 10 月 29 日,《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审议通过,前瞻部署了“十三五”时期重点突破的十大战略领域,提出构建新型制造体系,促进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航空航天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高技术船舶、先进轨道交通装备、节能与新能源汽车、电力装备、农机装备、新材料、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等产业发展壮大。

稀土素有“工业黄金”、“工业维生素”等美称,是发展高新技术的关键元素和国防工业中不可替代的稀有原材料,被各国视为关系国家安全和发展的最重要战略资源之一。发展稀土综合回收利用,提高稀土利用效率,将促进国家新型制造体系的构建。

(八)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005 年 10 月 28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发布《国家鼓励发展的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技术》,综合回收钕铁硼废料的技术为 260 项鼓励项目之一。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废旧有色金属回收属于鼓励类产业。

2、先进的生产技术

本项目采用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自主研发的溶剂萃取法和选择性氧化还原法综合回收工艺技术,有效地提取高纯度的氧化镨钕、氧化镱、氧化铈、氧化镧等产品。利用这一工艺技术,开发了稀土再生资源中稀有稀散元素提取技术,无害化回收稀土废渣中的各种稀土元素及钴等非稀土元素的化合物。本工艺解决了稀土废料回收过程中有价元



素回收率低、质量差及严重污染环境等问题,使稀土废料中各个有价值元素得以充分利用,各个产品质量指标全部达到国家标准,真正变废为宝。

本项目符合《国家鼓励发展的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技术》(综合利用部分,2005 年第 65 号)提出要采用“全溶剂法综合回收稀土废料的技术”,从废料中回收稀土氧化物,促进资源的再生利用。

3、原料供给充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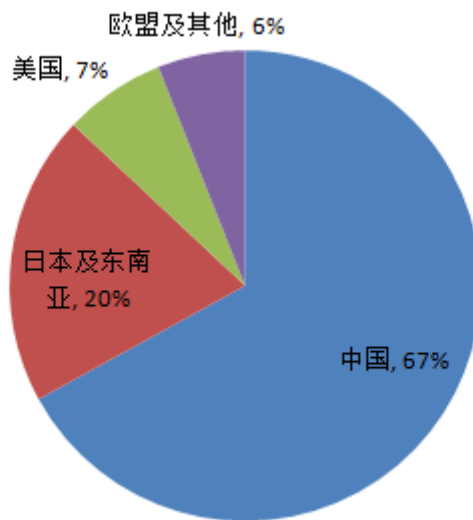
钕铁硼是目前磁性能最高、应用范围最广、发展速度最快,也是当前工业化生产中综合性能最优的磁性材料。2000 年中国钕铁硼产量仅 5600 吨,到 2014 年钕铁硼产量达到 10.86 万吨,14 年间中国钕铁硼产量飞速攀升至 2000 年的 18 倍。

全球钕铁硼的生产主要以烧结钕铁硼为主,烧结钕铁硼是目前产量最高,性能最好,同时应用也最为广泛的稀土永磁材料。根据智研数据研究中心数据,2014 年全球烧结钕铁硼产量达到 14.28 万吨,粘结钕铁硼产量为 0.78 万吨。

国内大部分稀土产品生产企业均以稀土原矿作为原料来源,真正从事综合回收利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稀土的厂商数量较少,而钕铁硼生产过程中会产生 20%-30%的废料,因此造成了资源的极大浪费以及对环境的较大破坏;同时,在综合回收利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稀土的技术上,由于存在分离困难以及成本较高的问题,使得行业进入门槛较高。随着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迅速发展,钕铁硼的产量持续增长,废料完全可以满足本项目的原材料需求。

4、市场容量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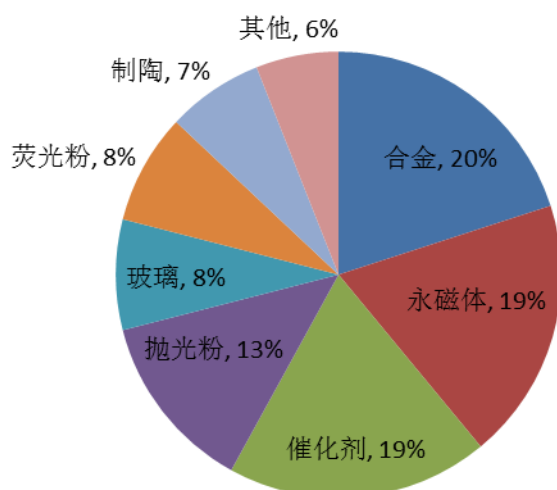
全球稀土消费相对集中,近年来中国、日本、美国、欧洲的消费量占据全球稀土总消费量的 90%以上。其中,中国是稀土消费的主要国家,近年来占全球稀土消费总量的一半以上。日本稀土消费量占比接近两成,欧洲、美国则各占不到 10%。2013 年主要国家稀土消费情况如下:



资料来源：中国稀土网

近年来全球稀土消费的增长主要来源于中国需求的增长，1997 年中国稀土消费量为 1.5 万吨，2015 年消费量为 9.35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0.70%。

从全球范围来看，稀土的下游应用主要集中于硬质合金、永磁体、催化剂、抛光粉等，该类应用占到稀土消费量的 70%左右。其他应用主要包括玻璃、荧光粉、制陶等。2013 年全球稀土消费结构如下：



资料来源：中国选矿技术网

从中国的应用市场来看，国内的稀土下游应用相对国外更加集中，40%以上的稀土用于永磁材料，其余主要分布于催化剂、玻璃陶瓷等。从变化趋势来看，国内的稀土应



用增长主要来自于永磁材料消费的增长，在硬质合金、储氢材料、抛光材料应用市场增长有限。

过去十年中，玻璃、陶瓷、石化、冶金等传统应用领域对稀土的需求量增速较快，高于全球经济增速，而新兴材料领域需求更是以超过 10% 的速度增长。未来，预计传统领域需求增速将略有下降，新兴材料领域需求增速则仍将保持在较高水平。

作为最重要的稀土下游应用，钕铁硼永磁材料目前对稀土的需求占总需求的比例约 20%，该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音响、电动汽车、风力发电等领域。未来随着新能源开发以及新能源汽车的逐步推广，钕铁硼的应用范围和使用量仍将逐步提升。此外，新兴材料方面的其他需求则来自荧光粉、抛光粉、储氢合金及汽车尾气催化剂。

预计 2015 年，全球各主要稀土元素的需求量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吨

应用领域	镧	铈	镨	钕	钐	铈	钆	铽	镱	铕	其他
永磁体	-	-	15,482	45,916	-	-	1,323	132	3,308	-	-
电池	21,276	14,212	1,404	4,255	1,404	-	-	-	-	-	-
冶金	4,680	9,361	990	2,970	397	-	-	-	-	-	-
汽车催化剂	661	11,902	294	397	-	-	-	-	-	-	-
流化床裂化催化剂	25,654	2,850	-	-	-	-	-	-	-	-	-
抛光粉	8,870	18,303	986	-	-	-	-	-	-	-	-
玻璃添加剂	2,278	6,263	95	285	-	-	-	-	-	190	380
荧光粉	2,493	3,227	-	-	-	1,437	528	1,349	-	20,298	-
其他	1,382	2,837	291	1,091	145	-	-	-	-	1,382	-
合计	67,294	68,955	19,542	54,914	1,946	1,437	1,851	1,481	3,308	21,870	380

数据来源：国泰君安研究所

5、人才储备可行性

根据 2016 年 1 月 16 日，金鹰稀土、万弘高新及两家公司现股东杨剑、陈庆红、叶光阳、上海金元稀土，以及公司共同签订《经营权托管协议》：2016 年 6 月 30 日前，金鹰稀土保留生产团队以及必需的行政管理部门、财务部门等人员，其他人员的劳动关系均转移至万弘高新，包括但不限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采购人员、销售人员等。金鹰稀土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采购人员及财务人员长期在公司任职，具有丰富的稀土行业经验，为万弘高新未来业务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的报批事项情况

2012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取得万安县人民政府及万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发的地字第【2012】42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用地单位：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用地项目名称：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厂区；用地位置：万安工业园；用地性质：工业；用地面积：158 亩。

2013 年 3 月 7 日，江西省发改委下发了《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综合回收利用 12,000 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的批复》（赣发改能审专字【2013】31 号）。

2013 年 3 月 8 日，江西省发改委下发了《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综合回收利用 12,000 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项目备案的通知》（赣发改产业字【2013】385 号）。

2013 年 10 月 29 日，江西省环境保护厅下发了《江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综合回收利用 12,000 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赣环评字【2013】254 号）。根据该批复，环境评价分为两期，本次通过环境评价的系一期工程，规模为年综合回收利用 6,000 吨废旧磁性材料。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万弘高新取得了万安县人民政府及万安县国土资源局颁发的万国用【2013】第 18-027 号《土地使用权证》。

在项目逐步建设过程中，在生产工艺和设计产能不变的情况下，万弘高新需要在原备案项目基础上加大自动化设施改造，并在生产精度、对物料处理能力方面采用更先进的设备，同时建设现代化验中心，提高化验水平，因此拟进行项目生产线建设的升级改造。2016 年 1 月 13 日，万弘高新取得了万安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江西万弘高新技术材料有限公司年综合回收利用 12,000 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项目备案的通知》（万发改投资字[2016]17 号），对万弘高新申报的年综合回收利用万吨废旧磁性材料生产线建设升级改造项目予以备案。

（十）项目预期经济效益

项目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6.66%，财务净现值为 15,932 万元，投资回收期 7.71 年（含建设期 3 年），达产年平均年收入 61,419.10 万元，稳定期年净利润 8,859.64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



二、增资控股致远锂业 70%股权

(一) 致远锂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5 年 03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683327006957A
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建
住所地	绵竹市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拱星片区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氯化锂、金属锂、碳酸锂、氢氧化锂； 销售：矿产品，及相关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致远锂业成立于 2015 年 3 月，目前处于建设期，主营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金属锂及锂制品等。近年来，以新能源汽车的大力推广为标志，新能源产业蓬勃发展，锂材料、锂产品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致远锂业的建设顺应了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的政策，由于设计产能较大（具有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的产能），在国内居于前列，因此更加有利于公司享受政策及产业发展红利，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致远锂业采用可靠的锂矿石硫酸法制取锂盐，技术先进、成熟，所处地区拥有丰富的锂辉石资源，且项目所在地交通便利，项目园区电价比四川省大工业用电目录电价低 20%，入园企业享受国家支援灾后重建、支持藏区发展和成都市统筹城乡发展等优惠政策。由于具备较多的有利条件，致远锂业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二) 致远锂业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致远锂业无子公司，其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射洪县致远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760	69
2	董旭	400	10
3	罗仁路	200	5
4	李云发	200	5
5	姚开林	200	5
6	关成	100	2.5



7	霍立明	40	1
8	文晓蓉	40	1
9	蒲衡	40	1
10	米永强	20	0.5
合 计		4,000	100

(三) 致远锂业主要财务数据

致远锂业 2015 年度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20
预付款项	0.30
其他应收款	23.18
存货	3.76
其他流动资产	17.35
流动资产合计	179.79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3.81
在建工程	136.77
工程物资	3.58
无形资产	92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7.46
资产总计	1,667.25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0.30
应付职工薪酬	19.31
应交税费	1.56
其他应付款	20.04
流动负债合计	41.21
负债合计	41.2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795.80
未分配利润	-169.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7.25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致远锂业总资产为 1,667.25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79.79 万元，占比 10.78%，非流动资产 1,487.46 万元，占比 89.22%，以非流动资产为主。致远锂业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由于项目建设而形成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和预付工程设备款等长期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致远锂业的负债金额很小，仅为 41.2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47%。

2、利润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利润总额	-226.34
净利润	-169.75

致远锂业成立于 2015 年 3 月，当年处于建设期，未实质经营，利润为负主要是发生的人员工资等管理费用。致远锂业已抓紧在建锂盐项目的建设，投产后的预期盈利规模较大、盈利能力较强。

3、现金流量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5.8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20

致远锂业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系人员工资等费用支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系项目建设支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正，系收到的股东出资款。

（四）致远锂业股东权益评估情况

亚太评估师对致远锂业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出具了亚评报字【2016】43 号《致远锂业股东权益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如下：

在资产基础法下，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 1,667.25 万元，负债 41.21 万元，净资产 1,626.04 万元；评估



值总资产为 1,745.31 万元，负债 41.21 万元，净资产 1,704.10 万元。与经审计后的账面价值比较，总资产评估增值 78.06 万元，增值率为 4.68%，净资产评估增值 78.06 万元，增值率为 4.80%。

致远锂业股东权益评估仅采用资产基础法，未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的原因在于：

在市场法下，由于截至评估基准日，项目建设仍处于初期阶段，在国内公开交易市场及上市公司中很难找到在业务结构、企业规模、市场地位、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现金流、增长潜力和风险等方面与评估对象相类似的三个以上可比企业，因此本评估项目不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在收益法下，由于被评估单位（即致远锂业）：1、截至评估基准日尚处于早期在建状态，尚未形成生产和收益能力；2、2015 年 3 月成立，时间较短，无历史持续经营记录，且 2015 年为亏损状态，未来收益情况无法预测，因此本评估项目不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因此，经过慎重选择后，亚太评估师仅采用资产基础法对致远锂业股东权益进行评估。

（五）致远锂业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
实施主体	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绵竹市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拱星片区
建设内容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及配套设施
建设期	2016 年-2017 年为建设期，2017 年当年投产，计划 2020 年达产。
占地面积	300 亩
投资总额	59,276 万元

（六）项目投资构成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1	工艺设备费	27,309
2	建安工程费	14,523
3	其他费用	2742
4	预备费	2674
5	铺底流动资金	12,028
合计		59,27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致远锂业在建项目在账面上形成的主要资产为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以及预付工程设备款在内的非流动资产



1,487.46 万元。上述已有资产投入不以募集资金进行置换。

（七）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加快对国内锂资源的开发利用，降低对国外过度依赖

世界锂资源具有区域分布集中和控制权高度集中的“双集中”特点。澳大利亚的 Talison 和 Galaxy Resources 两家公司控制了全球约 70%的矿石锂供给，而 SQM、New World 以及 FMC 三家公司则控制了全球绝大多数盐湖锂资源储量及大部分的盐湖锂供应。目前世界锂生产表现高度集中态势，SQM、Talison、Chemetall 和 FMC 四家企业锂产量共占世界总产量的 80%以上。

我国已经成为名副其实的锂消费大国，根据锂业分会统计，2014 年，我国消费总量达到 6.58 万吨，碳酸锂净进口约 1.1 万吨，2014 年全球锂消费量为 16.2 万吨，我国占到世界总量约 40%。2014 年，我国锂辉石精矿产量约 2 万吨，然而进口锂辉石精矿 33 万吨，资源对外依赖度高。部分企业从国外进口浓缩卤水生产氯化锂等产品。2014 年，锂资源的对外依存度达到 80%左右，这些为我国锂产业的健康发展埋下了隐患。

2、锂产品在现代工业中地位举足轻重

由于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快速发展，高端锂产品需求强劲，特别是动力电池、特种工程塑料、玻璃陶瓷和有机合成等领域需求旺盛，成为锂产品行业主要增长点。根据 SQM 公司分析，近年来世界锂产品的需求年增长率将保持在 7%左右，超过同期世界经济的增长速度。我国作为重要的新兴经济体，其需求增长率高于世界平均水平。

作为锂产品生产大国，我国锂产品产量大约占全球总产量的 26%，但主要集中于工业级碳酸锂、氢氧化锂等生产难度小、附加值低的传统锂产品。在高端锂产品加工方面，我国与国际先进水平还存在较大的差距，高端锂产品供应不足，需要大量进口。

深加工技术水平的高低决定了企业的竞争力，也决定了我国锂行业在国际竞争格局中的定位。因此，加快我国锂资源的开发，丰富锂产品种类，进行产品结构升级换代，开发各类高端锂产品，提升综合竞争力，成为我国锂行业的紧迫任务。

3、践行社会责任，带动地区发展

项目运营需要大量锂辉石矿石、硫酸、纯碱、烧碱等原材料运入厂区，这为当地物流业发展提供了难得的机遇；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在直接提供近千人的就业机会，使上千个家庭获得稳定的工资收入，增强当地的消费群体；同时为当地政府提供可观的税收收入。



(八)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013 年 2 月 16 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本（修正版）》，根据该目录，本项目为鼓励类项目。2013 年 2 月 22 日，国家发改委公布《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细分的产品和服务中包括新能源产业约 300 项，新材料产业约 280 项，新能源汽车产业约 60 项；其中锂离子电池材料，包括锰酸锂、磷酸铁锂、三元材料锂离子电池及材料均名列其中。

2011 年 6 月 23 日，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发布《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高性能二次锂电池和新型电容器等能量转换和储能材料”、“千吨级高纯度碳酸锂和单水氢氧化锂”被列为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依托丰富的锂辉石资源

项目所处的四川省是我国的锂矿资源大省，资源储量占全国已查明储量的一半以上，项目所在园区附近也有着较为丰富的锂辉石矿产资源，为致远锂业原材料供应提供了便利。

此外，盛屯集团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奥伊诺矿业拥有临近地区两项探矿权：

探矿权名称	勘察许可证证号	有效期限
四川省金川县业隆沟锂多金属矿（扩大范围）详查	T51420090703033585	2015 年 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四川省金川县太阳河口锂多金属矿详查	T51420090703033576	2015 年 6 月 30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根据地质勘查化探队关于《四川省金川县业隆沟锂矿区详查工作总结报告（2014 年度）》的初审意见：截止 2014 年底，矿区内采用地质块段法进行了矿体资源量估算，累计求得 Li_2O 资源量 366,559 吨，已达大型矿床规模。根据地质勘查化探队关于《四川省金川县太阳河口锂辉石矿普查工作总结（2010 年度）》的初审意见：累计获得矿石资源量 33.176 万吨， Li_2O 资源量 0.344 万吨。

目前矿区已建成 4.5 米宽的矿区公路，为以后勘察和开采奠定了良好的交通运输条件。矿区与大渡河分支杜柯河交汇，并且附近有多个湖泊和沼泽，具有良好的水资源。

奥伊诺矿业投产之后，致远锂业可能从奥伊诺矿业采购锂辉石原材料，公司将严格遵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3、项目成熟的技术优势

我国有关从盐湖卤水中提锂的研究与开发起步较晚，一些关键性技术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和研究。目前国内仍以矿石提锂工艺生产碳酸锂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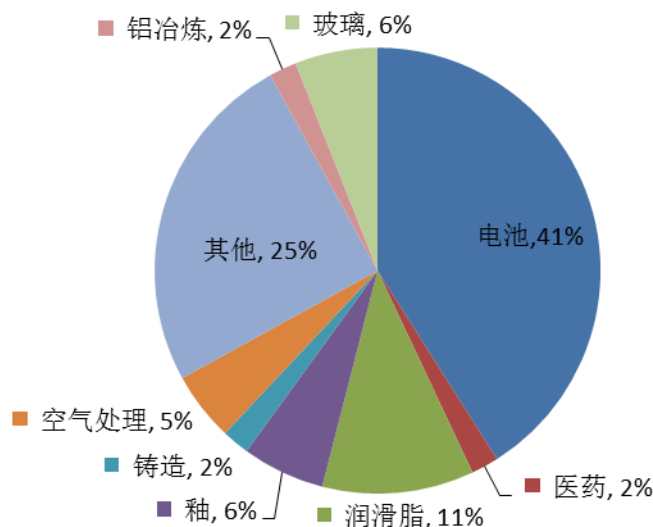
锂矿石为原料制备锂盐的方法主要有四种：石灰法、硫酸法和硫酸盐、氯化焙烧法。四种方法的主要工艺过程是将锂矿石加硫酸或者硫酸盐、石灰或者氯化物进行烧结，然后通过溶解、过滤提纯等工序制成锂盐产品。致远锂业拟采用更可靠的锂矿石硫酸法制取锂盐。

4、项目所在工业园的区位优势

项目拟建地德阿工业园区地处绵竹市，交通便捷，物流发达，水电气能源充足，园区电价比四川省大工业用电目录电价低 20%，入园企业享受国家支援灾后重建、支持藏区发展和成都市统筹城乡发展等优惠政策。

5、市场容量可行性

锂产品能够广泛应用于各个领域，主要包括陶瓷、玻璃、电池、制冷剂等方面，已经成为 21 世纪能源和轻质合金的理想材料。锂下游需求分布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

锂产品目前最主要的应用领域在电池产业。随着移动电脑、移动电话、数码相机和移动电动工具等电子产品消费量持续增加，锂离子电池需求始终旺盛；随着世界各国重视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混合动力汽车或纯电动汽车将成为市场的主流交通工具，而现有新能源汽车主流技术的成熟度及未来发展趋势而言，未来十年动力锂电池仍将是新能源汽车最主要的能源解决方案。因此，新能源汽车将成为锂电池行业增长的核心驱动



力。

锂离子电池应用领域	下游应用产品
现有应用领域	手机
	笔记本
	相机
	电动工具
	电动自行车
新兴应用领域	储能领域
	新能源汽车

根据慧博资讯最新研报，2015 年全球碳酸锂需求预计为 21.18 万吨，同比增速 19.64%，由于下游需求大增，导致 2015 年全球供需平衡表出现了约 9,100 吨碳酸锂的短缺，其中增长的动力主要来自新能源汽车。若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量维持高速增长，即使考虑动力电池能量密度上升，2016 年-2018 年全球碳酸锂需求预计分别为 24.42 万吨、28.89 万吨和 34.10 万吨，对应增速 18.3%、18.0%和 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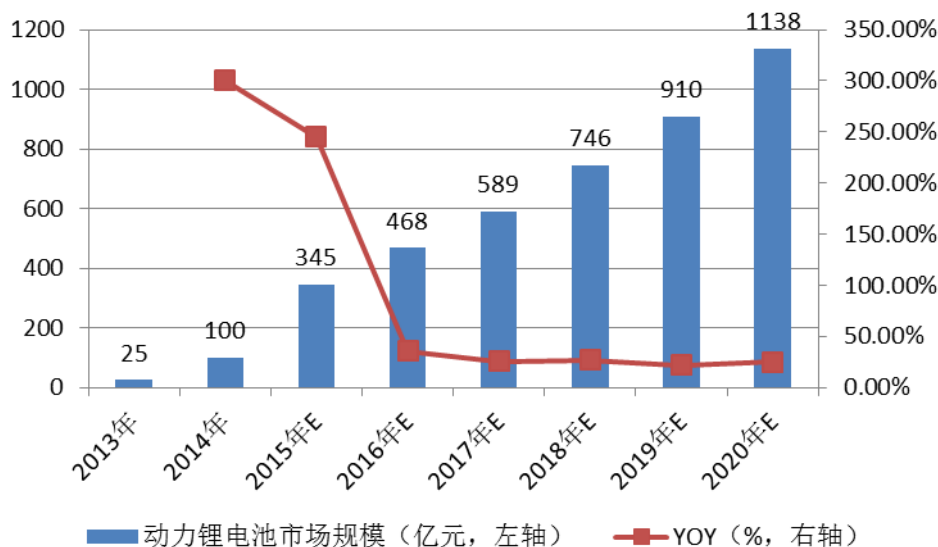
2016 年由于新增产能释放有限，碳酸锂供给紧张的格局仍将延续，若下游增速超出预期则供需不平衡的情况将长期存在。

全球锂电池及原材料需求：

项目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便携式设备用锂电池（亿 Wh）	291	341	402	467	543	628
电动汽车用锂电池（亿 Wh）	21	31	46	83	146	236
储能用锂电池（亿 Wh）	4	10	16	41	67	86
锂电池总产量（亿 Wh）	316	382	465	591	756	950
正极材料（万吨）	5.2	6.3	7.7	9.8	12.5	15.7
负极材料（万吨）	3	3.6	4.4	5.6	7.1	8.9
隔膜（亿平方米）	2.3	2.8	3.4	4.3	5.5	6.9
电解液（万吨）	2.4	2.9	3.5	4.4	5.7	7.1

数据来源：同花顺

根据海通证券研究所的测算，受新能源汽车的拉动，到 2020 年国内动力锂电池市场规模将达到 1,138 亿元。



资料来源：高工锂电、BP、海通证券研究所

基于对新能源汽车市场未来的乐观预期，2014 年下半年开始，中国汽车动力锂电池迎来投资热潮。2015 年上半年动力锂电池设备订单额超过 80 亿元，预计全年投资将超过百亿元，主要是以比亚迪、CATL、国轩等市场份额领先的企业扩产为主。

锂盐行业下游产能在短时间内增长迅速，将加剧动力锂电池市场的竞争，引发行业洗牌，但对锂盐的需求则十分巨大，因此近年来锂盐价格出现较大幅度的上涨。一方面，发展以新能源汽车为标志的战略新兴产业已成为国家战略的一部分，将持续得到政策的支持，促进锂盐行业的发展，另一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技术的不断成熟，动力锂电池的市场将逐步释放，维持了市场对锂盐中长期较大的需求。

与下游锂产业投资热潮相比，上游锂矿资源以及锂盐的供给略显不足，资源和产能供给存在较为紧张的状况，并在今后较长一段时间内成为常态。

6、人才储备可行性

致远锂业的科技带头人姚开林先生，具有丰富的锂产品生产管理经验和深厚的专业功底，曾主导并参与了“硫酸锂溶液生产低镁电池级碳酸锂的方法”、“除去电池级无水氯化锂生产中杂质钠的精制剂”、“电池级无水氯化锂的制备方法”、“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的制备方法”、“电池级磷酸二氢锂的制备方法”五项发明专利的研发，是“中国有色金属行业电池级碳酸锂标准”的主要起草人之一。



(九)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的报批事项情况

2015 年 4 月 21 日,“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及 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的前期组成部分“年产 2000T 氯化锂项目”在绵竹市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51068315042101】0047 号。

2015 年 8 月 11 日,绵竹市人民政府出具竹府函【2015】114 号“关于同意挂牌出让拱星镇 1 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出让方案的批复”。

2015 年 9 月 1 日,绵竹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竹环建管函【2015】086 号“关于对《四川省致远锂业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氯化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2015 年 10 月 14 日,绵竹市国土资源局与致远锂业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出让宗地编号为 2015-C-038,出让宗地面积 76,296 平方米,宗地坐落于拱星镇祥柳村 6、7 组绵远河北侧。

2016 年 1 月 21 日,《2 万吨/年氯化锂、1 万吨/年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1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项目》在绵竹市发展和改革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51068316012101】0008 号。

2016 年 2 月 6 日,致远锂业与四川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管委会(以下简称“管委会”)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书》,约定项目选址为德阿生态经济产业园内拱星工业园,项目建设用地约 300 亩,其中新增供地约 220 亩(以绵竹市国土资源局实测面积为准),管委会按不低于绵竹市最低工业地价挂牌出让土地。

2016 年 5 月 3 日,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德阿函【2016】6 号“关于四川致远锂业有限公司建设年产 2 万吨氯化锂、1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1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用地的确认函”,确认新增供地 220 亩,地块编号为 GX-C-c-2 和 GX-C-e-2,国土部门正在启动供地程序,预计 6 月下旬完成供地。

目前上述项目用地正在取得中;除年产 2000 吨氯化锂项目以外的项目环评手续也正在办理中。

(十) 项目预期经济效益

项目财务状况良好,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31.65%,财务净现值为 61,745 万元,投资回收期 5.27 年(含建设期 2 年),达产年平均年收入 22.22 亿元,年净利润 24,731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



三、偿还银行贷款

(一) 项目概况

公司拟利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20,000 万元，用于偿还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的银行贷款。

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之间到期的威华股份母公司以及正常经营中的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主体	金融机构	币种	本金（原币）	本金（折算人民币）	年利率	起始日	到期日
1	台山威利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黄埔大道西支行	人民币	1,450.00	1,450.00	5.22%	2015/11/17	2016/5/16
2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800.00	80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6/5/20
3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1,350.00	1,35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6/5/20
4	威华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梅州分行	人民币	3,000.00	3,000.00	基准利率 上浮 20%	2015/5/28	2016/5/27
5	威华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梅州分行	人民币	1,000.00	1,000.00	基准利率 上浮 20%	2015/6/1	2016/5/31
6	辽宁威利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 分行	人民币	3,000.00	3,000.00	5.82%	2015/7/3	2016/6/2
7	威华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梅州分行	人民币	2,000.00	2,000.00	基准利率 上浮 20%	2015/6/4	2016/6/3
8	辽宁威利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 分行	人民币	5,000.00	5,000.00	5.82%	2015/7/1	2016/6/30
9	辽宁威利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 分行	人民币	1,975.00	1,975.00	4.85%	2015/7/14	2016/7/13
10	威华股份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天河支行	人民币	6,000.00	6,000.00	5.33%	2015/7/22	2016/7/21
11	湖北威利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彰支行	人民币	3,000.00	3,000.00	5.22%	2015/7/28	2016/7/27
12	台山威利邦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天河支行	人民币	500.00	500.00	5.19%	2015/8/6	2016/8/5
13	台山威利邦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天河支行	人民币	864.00	864.00	5.19%	2015/8/6	2016/8/5
14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800.00	80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6/11/20
15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美元	250.00	1,615.30	LIBOR+ 350BP	2008/4/1	2016/11/20
16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300.00	30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6/11/20



17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美元	200.00	1,292.24	LIBOR+125BP	2008/4/1	2016/11/20
18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1,350.00	1,35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6/11/20
19	湖北威利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彰支行	人民币	2,000.00	2,000.00	5.22%	2015/11/27	2016/11/26
20	台山威利邦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分行	人民币	2,700.00	2,700.00	5.66%	2015/12/17	2016/12/16
21	威华股份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行	人民币	4,000.00	4,000.00	基准利率上浮 20%	2016/1/22	2017/1/21
22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800.00	80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7/5/20
23	威华股份	国家开发银行广州分行	人民币	1,350.00	1,350.00	基准利率	2004/10/11	2017/5/20
合计					46,146.54			

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按 2016 年 3 月 31 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1 美元对人民币 6.4612 元计算。

上表中所列示本次计划偿还的贷款，均为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在董事会通过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之时已经存在的款项。

公司将待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在上述借款中由董事会根据最终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和资产负债情况确定具体清单，按照偿还总金额 20,000 万元，直接偿还母公司银行贷款、或者通过增资或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注入上述子公司，并对上述公司已偿还贷款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项目必要性分析

1、向特定对象募集资金以降低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公司是国内产销规模领先的中纤板生产企业之一，对流动资金需求量较大，近年来主要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融入资金。

由于公司近年来利润不高且 2015 年亏损较大，银行贷款审批更加严苛，较大增加了公司贷款难度，随着部分到期时间为一年以内的贷款到期，公司资金压力较大，同时公司及子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2.67 亿元属于项目贷款，到期时只能偿还，不能展期或者续贷，因此本次以向特定对象盛屯集团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取得募集资金，并部分偿还银行贷款，对减轻公司资金压力、降低偿债风险十分必要。



2013 年末至 2016 年 3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2.93%、40.37%、41.72% 和 42.75%。

根据 wind 资讯统计的证监会行业分类“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如下:

行业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34.64%	37.85%

根据 wind 资讯提供的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同行业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得到资产负债率中位数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6 年 3 月 31 日 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
002631	德尔未来	13.00%	11.42%
002043	兔宝宝	15.09%	21.32%
601996	丰林集团	17.06%	17.14%
600321	国栋建设	21.38%	21.60%
600076	康欣新材	21.63%	30.63%
002489	浙江永强	36.99%	41.78%
000910	大亚科技	56.24%	62.58%
002259	升达林业	58.00%	61.69%
600189	吉林森工	64.30%	68.63%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位数		21.63%	30.63%

公司主营业务为中(高)密度纤维板的制造、销售和速生丰产林的种植、经营,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归属于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在选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时,公司通过 wind 获得证监会行业分类,作为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选取标准,在选择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时未进行剔除。

在以上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始终以人造板为主要收入来源(占收入 50%以上)的为丰林集团和国栋建设,与公司最具有可比性,丰林集团的资产负债率约 17%,国栋建设的资产负债率约 21%,而公司资产负债率近年来超过 40%,高出丰林集团和国栋建设较多。

按照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公司、标的公司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资产负债数据,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并偿还银行贷款 2 亿元后,公司资产负债率情况与上述同行业公司比较结果如下:

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威华股份模拟合并标的公司			
资产负债率	募集资金到位前		42.46%
	募集资金到位时		31.65%
	募集资金到位并偿还银行贷款后		27.34%
	同行业平均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85%
		2016 年 3 月 31 日	34.64%
	同行业中位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0.63%
		2016 年 3 月 31 日	21.63%

1) 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后, 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范围内。

目前,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 资产负债结构不尽合理, 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制约了公司的融资能力和未来发展能力。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 以 2015 年末公司及标的公司经审计财务数据模拟合并测算, 合并资产负债率将从 42.46%降至 27.34%, 与 2015 年末、2016 年 3 月末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相比, 处于合理范围内。

假设偿还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后, 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在行业中排名居于中游, 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	资产负债率 由低到高排名
002631	德尔未来	11.42%	1
002043	兔宝宝	21.32%	2
601996	丰林集团	17.14%	3
600321	国栋建设	21.60%	4
002240	威华股份(偿还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后)	27.34%	5
600076	康欣新材	30.63%	6
002489	浙江永强	41.78%	7
000910	大亚科技	62.58%	8
002259	升达林业	61.69%	9
600189	吉林森工	68.63%	10

同行业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由上表可知, 在偿还银行贷款之后, 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行业中游, 并且仍然高于可比性最强的丰林集团与国栋建设。

2)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对标的公司增资, 标的公司投产后需要以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解决流动资金问题, 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上升, 并导致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上升。标的公司在建项目目前资产、负债规模相较于公司而言较小, 对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影响不大。在增资完成以及投产之后, 资产规模将较目前增长较大。根据 wind 统计的 2015 年末和 2016 年 3 月末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分别为



46.29%和 46.56%，高于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因此，预计标的公司在建项目投产后，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将上升。

因而，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具有必要性，有利于减轻公司债务负担，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2、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产业，资金需求量大，近年来有息负债规模较大，由此产生的财务费用也降低了公司的盈利水平。

最近三年，公司财务费用与利润总额的比率及同行业比较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三年平均值
	财务费用/利润总额			
同行业平均值	86.58%	195.78%	133.69%	138.68%
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前）	-22.69%	376.79%	644.02%	332.70%
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后）	-16.12%	265.58%	476.04%	241.84%

注：公司 2015 年度指标为负数，因当年利润总额为负数。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财务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偿还银行贷款 20,000 万元后，依然处于较高水平。公司在降低有息债务规模的情况下，将加强管理、拓展销售，以提升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更好地消化财务费用。

公司拟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2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按照 2013 年至 2015 年实际负担利率测算，每年分别节约利息 1,474.00 万元、1,384.00 万元和 1,294.00 万元，将较为显著地提升公司盈利水平。

3、增强资本实力，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公司从事的中纤板产销业务对资金实力要求较高，面对较为严峻的行业环境，公司正在采取措施集中优势资源，突出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好有效产能，在稳定产销规模的基础上，力争持续盈利以回报投资者。本次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显著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重要保障。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公司拟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中的 20,000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5 月之间到期的母公司以及正常经营中的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为 47,479.09



万元，均为公司董事会通过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之时已经存在的款项。

公司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召开董事会会议，在上述借款中由董事会根据最终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上述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和资产负债情况确定具体清单，按照偿还总金额 20,000 万元，直接偿还母公司银行贷款或者通过增资或借款方式将募集资金注入上述子公司，并对上述公司已偿还贷款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审慎分析，认为：公司目前所处的中纤板行业近年来竞争较为激烈，且宏观经济和房地产市场增速下降，对公司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构成较大的不利影响，股东利益受到威胁，因此公司需要采取措施化被动为主动。本次非公开发行是公司董事会经过严格论证后作出，一方面通过增资控股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使主营业务延伸至稀土综合回收行业、锂盐生产和销售行业，战略布局新能源、新材料行业，将大大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盈利水平，更为重要的是，公司因此成为战略新兴产业中的一员，在主营业务结构上将取得重大突破。

两家标的公司所处市场规模较大，产品需求较为旺盛，经营管理团队具有长期的本行业从业经历，在技术、管理和市场营销等方面的能力已得到了实践证明，项目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供给也有较好的保障措施。除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提供项目建设和投产前的资金支持之外，公司也将引进行业相关的专业人才，支持新业务的管理运营；

另一方面，公司既有的经营多年的中纤板业务，需要予以巩固和发展，采取加强管理和内部控制，加大销售力度，进行技术改造等措施，维持并发挥已形成的核心竞争力，坚守行业优势，维护公司、员工和股东利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中，部分用于偿还现有业务形成的短期银行贷款，能够大大减轻公司的有息债务负担和资金压力，降低高额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夯实现有业务的财务基础，增强抗风险能力，为进一步的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综上所述，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规划，使公司具备了良好的发展前景，不仅开拓了新的业务领域，也兼顾了现有业务的巩固和发展。公司已经具备了开展本项目所需的各项条件。

第三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意义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中纤板、林木的生产与销售。本次发行完成后，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延伸至稀土产品以及锂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新能源、新材料领域。

公司以部分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将较好地优化财务结构，节约利息支出，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夯实传统业务与新业务共同发展的基础。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影响

（一）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同时资金实力得到有效增强。本次发行涉及的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资产负债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整体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得到显著增强，为公司后续业务的开拓提供良好的保障。

（二）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在公司完成对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的增资之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将得到优化和升级，业务范围延伸至稀土产品、氯化锂、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电池级碳酸锂的生产销售等领域，募投项目的建成将成为未来全面实现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重要基础，为未来业务提供了新的增长点。随着新材料、新能源行业的不断发展，万弘高新和致远锂业的业务将保持良性发展态势，盈利能力将显著增强。

同时，公司在以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后，每年将节约较多利息支出，提升盈利水平和平和盈利能力。

（三）对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由盛屯集团以现金方式认购，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增资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结构改变，主营业务规模扩大，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亦相应增加。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之盖章页）

广东威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6日